

关于《宽投瑞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补充协议（一）》

生效通知

宽投瑞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各位投资者：

《宽投瑞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补充协议（一）》经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、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签署完毕。经我公司审核确认，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签章均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有效，签署过程合法合规，本补充协议于【2020】年【9】月【3】日生效。

特此告知！

管理人：【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】（公
章）

日期： 2020 年 9 月 2 日

